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61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奥股份”）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按照预定时间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新奥股份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六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奥股份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张余先生任期即将届满六年，不能继续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需重新选聘一名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询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杨雷先生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名其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杨雷先生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份，具备法

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备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材料。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根据《新奥股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不含同期银行存款利息）由8.58元/股调整为7.62元/股。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奥股份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回购价格的公告》。

公司董事蒋承宏、于建潮、张宇迎、韩继深、张瑾为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预留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拟以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3.34 万股，其中 10.00 万股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53.34 万股为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奥股份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董事蒋承宏、于建潮、张宇迎、韩继深、张瑾为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雷先生，1974 年出生，西北大学硕士学位，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博士学位。曾任职于中国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并担任中国首任国际能源署署长高级顾问。杨雷先生在能源领域拥有近 25 年丰富的战略研究及实践经验，致力于推动能源清洁转型、能源市场化改革、全球能源治理等。现任北京大学研究员并担任能源研究院副院长、碳中和研究院副院长。